

# 北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會議日期：111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三 上午 8 時 0 分— 8 時 30 分

二、地點：視聽教室

三、主席：林旻賜

四、出(列)席人員：蔡祥斌、張哲銘、李欣欣、林曉甄、陳威仁、歐春如、余佳倫、洪瑞儒、鄭淑華、張美麗、蕭麗芬、沈祥琳、顏似庭、黃綉紋、許能溪、彭允宜、楊錫鈞、詹巧郁、洪珀慈  
紀錄：陳威仁

五、主席致詞：

今天召開本學期初課發會，主要針對定期評量次數事宜，及教師專業成長進修之規劃進行討論，請業務單位報告。

六、業務單位報告：

有關定期評量實施次數的優劣比較，統整各年段之意見如案由一。另有關本學期教師專業成長進修，及下學年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規劃如案由二，請各位委員提出相關意見或補充。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定期評量實施次數的優劣比較，業經各年段會議討論之，統整意見如下，如有遺漏之處尚請各年段代表補充。

說明：二次定期評量之優劣如下。

1. 優點：

- (1)符合現今的大考趨勢，各科課程結構大多為偶，因此平分為二，在命題上較可進行概念上的統整，以配合主題式教學的完整性。
- (2)減少為定期評量反覆複習單一概念的時間，亦減輕學生頻頻準備考試的壓力。
- (3)調整為二次評量後，多出的時間，可安排更充分更多元的上課方式，教學內容也可更豐富，且除了側重每學期的兩次定期紙筆評量外，可於平時交叉運用多元化評量，讓學生對課程內容有更佳的學習效果。

2. 缺點：

- (1)考試範圍較多，學生較難於考前短時間內做準備，較不利於學習落後的學生。家長也可能較難於考前短時間內幫孩子做完複習。

三次定期評量之優劣如下。

1. 優點：

- (1)考試範圍較少，學生較容易於考前短時間內做準備，學生可透過考前的頻繁練習而有精熟的表現，對學習落後的學生壓力也較小。

2. 缺點：

- (1)評量的間隔時間短，學生需頻頻準備考試的壓力較大。
- (2)考試範圍小，命題內容較易受侷限；部分科目如自然、社會，為了配合考試時間與內容的平均，同一主題單元內容卻必須區分開，造成在命題上較難有完整概念的統整性試題。
- (3)體制外的補習班或安親班為因應考試而過度練習，徒增學生學習壓力。

針對學校行事安排及各領域課程單元，由教學組整理如附件供各位委員參考。

決議：相關意見提交學校參酌，下學期學校行事安排確立後將於本學期末公告。

案由二：有關本學期教師專業成長進修，及下學年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1. 本學期之週三下午教師專業成長進修研習已規劃完成，有多場次為規定教師每年須取得之研習時數，請同仁務必參加。

2. 下學年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中年級規劃在地文化走讀；高年級則為家政教育。

決議：校內週三下午教師專業成長進修研習，原則上請全體同仁全程參與。另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之實施，各領域課綱宣導或素養導向教學研習，請視需求接受指派或主動參加。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部分，則分別由該年段之導師參加，亦歡迎其他有興趣之教師共同參與。

#### 八、建議事項：

案由一：建議六年級下學期之定期評量次數修改為每學期二次。

說明：1. 六下課程內容範圍較少，能於提交畢業成績前完成各領域課程之實施，建議定期評量實施兩次即可，並採計兩次定期評量之成績。而定期評量之實施時間是否獨立於其他年級則另案研議。


2. 第二次評量結束後至畢業前的這一段時間，除了準備畢業典禮活動外，建議各處室可協助規劃課程活動，如：作品展、體育競賽、感恩活動、服務學習，或至鄰近的國高中做銜接的準備及性向的探索等。

回覆：相關意見提交學校參酌，學校行事安排待確立後再行公告。畢業考結束後至畢業前的課程計畫，原則上應由各領域授課教師進行規劃，各處室可協助提供相關資訊或安排適切之學習活動，然應及早告知六年級授課教師，以便進行課程之調整與設計。

#### 九、臨時動議：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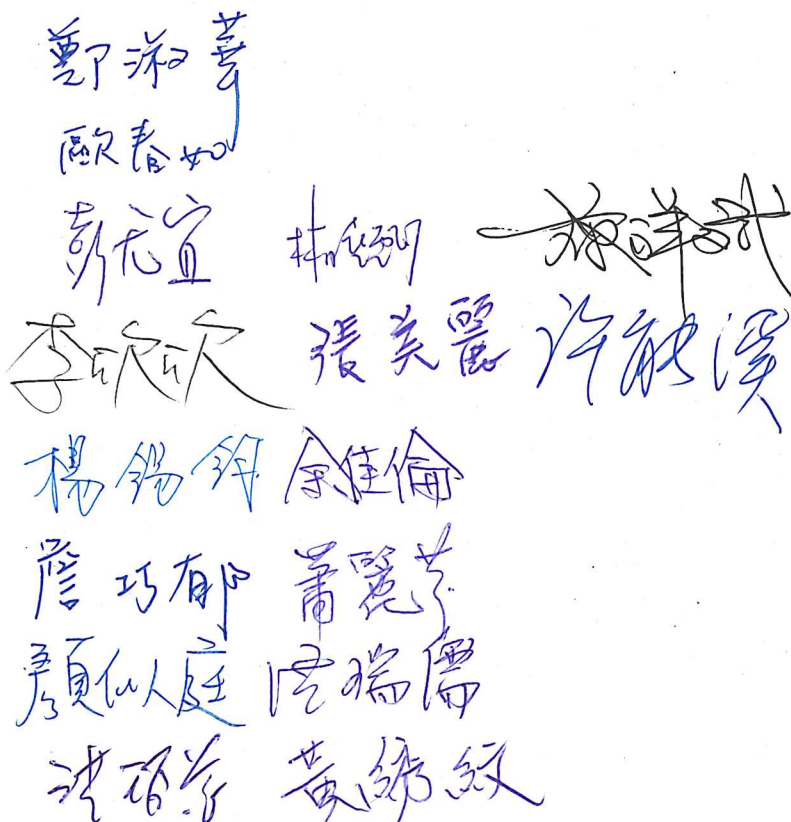
#### 十、散會

教學組：

出席人員簽核：

校長：

教務主任：



北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 二 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冊

實施日期：111/4/13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校長	林昱娟	家長委員會代表	
教務主任	林祥武	學務主任	張昭毅
總務主任	李欣欣	輔導主任	林和豐
教學組長	陳威仁	特教組長	歐春如
一年級學年主任	李佳倫	二年級學年主任	王瑞儒
三年級學年主任	鄭淑華	四年級學年主任	張美麗
五年級學年主任	蕭麗芳	六年級學年主任	
語文領域召集人	顏似廷	數學領域召集人	李佳倫
生活領域召集人	黃綉紋	自然領域召集人	林祥武
社會領域召集人	許融溪	藝文領域召集人	郭允宜
健體領域召集人	楊德鈞	綜合領域召集人	廖巧郁
彈性課程召集人	陳威仁	特教領域召集人	張昭毅

# 北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 二 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會議日期：111 年 5 月 4 日星期三 上午 8 時 00 分— 8 時 30 分

二、地點：視聽教室

三、主席：林旻賜

四、出(列)席人員：蔡祥斌、張哲銘、李欣欣、林曉甄、陳威仁、歐春如、余佳倫、洪瑞儒、鄭淑華、張美麗、蕭麗芬、沈祥琳、顏似庭、黃綉紋、許能溪、彭尤宜、楊錫鈞、詹巧郁、洪珀慈  
紀錄：陳威仁

五、主席致詞：

我們今天召開課發會的目的主要是審議並通過 111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版本與 111 學年度課程節數分配，及學生選習本土語/新住民語開課事宜，請各位委員提出相關意見。

六、業務單位報告：

111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之選用業經各學年選書會議完成，選用結果彙整如附件一；111 學年度課程節數分配，依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實施要點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安排如附件二，請各位委員檢視並加以審議通過。另外請針對 111 學年度本校本土語/新住民語/台灣手語選修課程開課事宜，進行討論。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針對 111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之選用結果，提請審議。

說明：請依課程綱要規範，審查本校 111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書選用版本，版本表如附件一。

決議：審查結果通過，交由教學組進行訂購工作，並請各學年著手進行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撰寫。

案由二：針對 111 學年度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提請審議。

說明：請依課程綱要規範，審查本校 111 學年度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分配表如附件二。

決議：審查結果通過，請教學組依分配表進行排課。

案由三：針對 111 學年度本校本土語言/新住民語/台灣手語選修課程開課時間，提請討論。

說明：1. 依據「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及「國民中小學開設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國民小學階段，學生選習之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台灣手語類別，學校均應開班，以保障學生選習之權益。但因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而無法依需求開課者，應與家長充分溝通協調後，適度調整課程。

2. 經本土語言/新住民語言/台灣手語選修意願調查，選修新住民語學生共 25 位；選修原住民語學生共 1 位；選修客語學生共 12 位；選修台灣手語學生共 16 位；其餘學生選修閩南語。提請各位委員針對 111 學年度本土語言/新住民語言/台灣手語選修課程開課時間及相關事宜，進行討論。

決議：1. 本土語文選修課程依規定應於第一節至第七節正式課程時間實施。而原住民語及新住民語課程，在師資延聘問題解決之前提下，若僅 1 位學生或多位學生編於同一班，則開課於正式課程時間，與原班本土語言課程同時段；若多位學生編於不同班，或授課教師難以配合原班本土語言課程時段，則開課於非正式課程時間。

2. 學生選修本土語言/新住民語言/台灣手語之開課無論於正式課程時間或非正式課程時間，該生成績應由選修語別之授課教師進行評量。


八、建議事項：無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教學組：

出席人員：顏以庭 詹巧郁 校長：

教務主任：



洪淑芬 鄭淑芬  
蕭麗芬 蔡祥斌  
張美麗 林曼娟

楊瑞玲

李欣欣

洪瑞儒

黃錦紋

許德溪

張哲銘

林麗卿

李尤宜

歐春娥

余陸倫

北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 二 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簽到冊

實施日期：111/5/4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校長	林文鴻	家長委員會代表	
教務主任	蔡洋斌	學務主任	張哲銘
總務主任	李欣欣	輔導主任	林德輝
教學組長	陳威仁	特教組長	歐春如
一年級學年主任	余佳倫	二年級學年主任	廖瑞儒
三年級學年主任	鄭淑華	四年級學年主任	張美蘭
五年級學年主任	蕭麗芳	六年級學年主任	
語文領域召集人	顏似庭	數學領域召集人	余佳倫
生活領域召集人	黃統紋	自然領域召集人	蔡洋斌
社會領域召集人	許融溪	藝文領域召集人	鄭尤宜
健體領域召集人	楊陽何	綜合領域召集人	詹巧郁
彈性課程召集人	陳威仁	特教領域召集人	洪哲芳